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XIN GROUP LIMITED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Yixin Automotiv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的名義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2858)

有關2022年年度報告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易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該年報」)。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詞彙與該年報所界定者涵義相同。

除該年報中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補充信息：

信用減值虧損

誠如該年報所述，信用減值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的人民幣7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i)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增加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的人民幣47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

- (a) 減值撥備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9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的人民幣58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1)本公司汽車自營融資資產增加。自營融資租賃的未償還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億元增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億元。有關增加乃由於與報告期已屆滿的融資租賃協議數目相比，新訂立的協議更多(鑒於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協議期限一般超過一年，平均期限超過三年)；(2)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違約損失率增加，此乃由於鑒於全國採取更嚴格的新冠病毒控制措施，在現有應收款項催收機制下收取應收款項的困難及延遲所致；及(3)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建立的無偏前瞻性因素，其評估受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影響，

- (b) 收回先前核銷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所產生的減值撥回由人民幣259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收回及訴訟程序延遲所致，及
- (ii) 風險保證負債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的人民幣2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a)於2022年12月31日，具有潛在購回責任的未償還貸款餘額增加至人民幣446億元；(b)二手車交易佔本集團促成的交易的百分比由2021年的41%上升至報告期的55%，這是由於本集團於2022年已對二手車業務投放更多資源及二手車客戶的信貸風險通常相對較高；及(c)上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無偏前瞻性因素。

除上述外，報告期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減值評估及核銷人民幣371百萬元乃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會計原則及本集團的損失收回減值政策（「減值政策」）作出。減值政策規定，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考慮包括（其中包括）於完成法律程序並執行後債務人未能達成還款計劃且逾期一段時間仍未能按合約付款的跡象後合理預期該等應收融資租賃款無法收回時，本公司可考慮核銷逾期180日的應收融資租賃款。上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會計原則及減值政策的詳情乃於該年報披露。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就減值及核銷進行獨立評估，並認為本公司的評估符合各項適用會計原則及政策。

股份計劃

於該年報日期，根據第一項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獎勵數目為49,270,685股股份，佔於該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76%。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年報所披露的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年報內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Yixin Group Limited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序安

香港，2023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序安先生及姜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謝晴華先生、繆欽先生及朱芷欣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天凡先生、郭淳浩先生及董莉女士